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，由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基金管理人”）申请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，自2026年3月16日起新增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联民生证券”）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一级交易商（即申购赎回业务代办证券公司），投资者自2026年3月16日起可在上述一级交易商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等业务，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述一级交易商的规定为准。

一、适用基金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
1	银河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A500ETF 银河	563660
2	银河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银河上证国有企业红利 ETF	530880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0-0860

网址：www.cgf.cn

2、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70、4008885288

网址：www.glms.com.cn

国联民生证券保留对上述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，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、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，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、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。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3月16日